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物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09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长久物流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 6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3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15.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17,354,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3,717,1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3,637,2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8 月 4 日“XYZH/2016BJA20645”号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142,872,271.5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43,980,722.39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3,980,722.39 元。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XYZH/2016BJA30354”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使其充分发挥效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尽快达产达效，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募集资金使用部门根据公司各项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方可使用募集资金；凡超过总经理授权范围的，应报公司董事会审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应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涉及项目，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度实施，保证各项工作能按计划完成，相关项目管理部门应定期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提供具体的工作进度和计划。

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包括专用账户的开立及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台账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变更有关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

2、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8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立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门支

行 5 个专项账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43,980,722.39 元，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计	存储形式
交通银行长春珠海路支行	221000650010325000362	1,991,278.60	活期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061162018800009652	4,001,875.07	活期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061162018800009728	986,344.43	活期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061162018800009804	1,052,727.30	活期
招商银行北京崇文门支行	411902003610707	35,948,496.99	活期
合计	--	43,980,722.3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详见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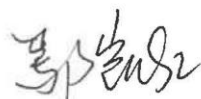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长久物流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长久物流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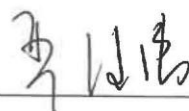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长久物流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在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本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并公告；能够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久物流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本保荐机构对长久物流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鄢凯红



严俊涛



附件1：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3,637,2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872,271.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872,271.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 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 (3)=(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京唐港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否	190,287,100.00	190,287,100.00	94,256,721.05	94,256,721.05	49.53	--	--	--	否
2、芜湖汽车零部件物流基地项目	否	46,580,400.00	46,580,400.00	60,000.00	60,000.00	0.13	--	--	--	否
3、长春汽车零部件物流基地项目	否	171,590,000.00	171,590,000.00	26,071,800.00	26,071,800.00	15.19	--	--	--	否
4、智慧物流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39,290,000.00	39,290,000.00	22,483,750.47	22,483,750.47	57.23	--	--	--	否
5、进口整车物流服务项目	否	135,889,700.00	135,889,700.00	0.00	0.00	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3,637,200.00	583,637,200.00	142,872,271.52	142,872,271.52	24.4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0.00	0.00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合计		583,637,200.00	583,637,200.00	142,872,271.52	142,872,271.5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683.7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会计师事务所、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8 月 22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 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发表同意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8 月 22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期限不超过一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443,980,722.39 元。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 43,980,722.39 元, 3 亿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理财产品。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发表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